

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情况

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荣联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，并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8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